

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遴选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
项目)

(项目编号: SSZX2025-057)

遴选文件

采 购 人: 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的遴选公告

项目概况

根据《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采购管理暂行规定（2024 年版）》，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采用内部评选遴选方式择优选择供应商。项目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5-057

预算金额：人民币 49.9200 万元

采购需求：保险责任和保额：1、因公意外身故/伤残—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消防员在训练或执行公务期间的意外身故及伤残，赔保 100 万元；2、非因公意外身故/伤残保障—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消防员在非训练或非执行公务期间的意外身故及伤残，赔保 20 万元；3、猝死保障—被保险人猝死，按约定的猝死保险金额给付猝死保险金。猝死释义：指由潜在疾病、身体机能障碍或其他非外来性原因所导致的、在出现急性症状后发生的突然死亡，以医院的诊断或公安、司法机关的鉴定为准，赔保 50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以保单生效时间为准。

二、参评人的资格要求

1. 参评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果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为分公司则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其所属集团（或总公司）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组织出具的授权函或承诺书，但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不接受同一集团（或总公司）授权两家或以上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接受集团（或总公司）与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参评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参评人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或《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原件备查。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作为项目档案材料一并保存。】

6. 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参评（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 (<http://gjsy.gov.cn/sydwfrxxcx/>)、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 等网站查询供应商信息，相关信息以截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7. 不同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或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并提供人员情况表及人员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加盖公章）；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参评。（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评，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参评，不允许转包、分包（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10.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所属行业：金融业。

三、获取遴选文件

1. 时间：自遴选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03 月 19 日（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30）。

2. 线上报名。

报名网址：<https://jdy.shenshuizaojia.com:8443/f/6758fdb2f9ae5eae94a793db>。

地址：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401）；

现场报名时提交以下资料：

（1）参评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电话、邮箱）；

(3) 参评人的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资料；

遴选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500 元，遴选文件售后不退；

领取联系人：庄晓琴；

联系电话：13688812350。

四、提交参评文件截止时间、评选时间和地点

参评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3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至 15 时 00 分。

参评文件提交方式：现场递交。

收取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401。

收取联系人：庄晓琴。

联系电话：13688812350。

邮编：518000。

评选时间：2025 年 03 月 24 日 15 时 00 分。

评选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401。

五、对本次评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丽山路 150 号；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0755-86098055；

邮编：5180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401；

联系人：庄晓琴；

联系电话：1368881235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庄晓琴；

电话：1368881235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SSZX2025-057

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 03 月 12 日

第一章 参评须知

参评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5-057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方式：遴选采购
2	评选有效期	从评选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3	参评递交材料	1、参评文件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复印件副本三份。），须密封，且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名称、参评人名称等字样。 2、电子参评文件，电子版是以 U 盘或硬盘等移动存储介质提交的加盖公章的 PDF 电子参评文件，须与纸质参评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包中。 3、参标所用《参评报价表》。单独密封的《唱标文件》1 份。该表内容应与参评文件中的《参评报价表》内容一致；如有差异，以唱标所用的《参评报价表》内容为准），须另行密封。
4	材料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地址及收取人：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401 招标代理部，庄晓琴。
5	评选	采购人根据工作安排确定评选时间，不晚于 2025 年 03 月 24 日 15 时 00 分。
6	评审小组	全部评审过程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小组由 3 人单数成员组成。
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评审步骤	先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参评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即为入围参评人。
9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	评审小组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各入围参评人的综合得分。评审小组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推荐排名第一的参评人为第一候选成交人，排名第二的参评人为第二候选成交人，排名第三的参评人为第三候选成交人。 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因情况紧急，重新组织采购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时，可依法从其他候选成交人中确定替补成交人。

10	其他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参评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参评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
11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代理服务费以项目的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的收费标准执行，代理服务费下浮 10%。低于人民币 3000 元的，按最低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参评人必须认真阅读参评须知的内容，以免造成参评失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 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项目，任何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无效响应。
2. 标有“▲”的条款为重要项目，任何未响应或负偏离将被严重扣分。
3. 参评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
4. 参评人在响应建议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具体承诺。如果参评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5. 参评人须对所投报价服务及自身经营情况描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参评人没有在参评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描述、条款视为被参评人完全接受。
7. 参评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服务或货物、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二、参评报价说明

参评报价包括：服务费用、各项税费。

三、服务/技术要求

1. 项目总体要求

建设内容：保险责任和保额：1、因公意外身故/伤残—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消防员在训练或执行公务期间的意外身故及伤残，赔保 100 万元；2、非因公意外身故/伤残保障—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消防员在非训练或非执行公务期间的意外身故及伤残，赔保 20 万元；3、猝死保障—被保险人猝死，按约定的猝死保险金额给付猝死保险金。猝死释义：指由潜在疾病、身体机能障碍或其他非外来性原因所导致的、在出现急性症状后发生的突然死亡，以医院的诊断或公安、司法机关的鉴定为准，赔保 50 万元。

2. 服务具体要求及质量标准

- (1) 险种：团体意外险
- (2) 投保人数：312 人
- (3) 保险期限：1 年
- (4) 保险费：1600 元/人/年
- (5) 保险方案：

保险责任	保额	每人保费	合计保费	备注
因公意外身故 /伤残	100 万元	1600 元	499200 元	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消防员在训练或执行公务期间的意外身故及伤残。
非因公意外身故 /伤残保障	10 万元			承保被保险人作为消防员在非训练或非执行公务期间的意外身故及伤残。

猝死保障	50 万元		<p>被保险人猝死，按约定的猝死保险金额给付猝死保险金。</p> <p>猝死释义：指由潜在疾病、身体机能障碍或其他非外来性原因所导致的、在出现急性症状后发生的突然死亡，以医院的诊断或公安、司法机关的鉴定为准。</p>
------	-------	--	--

3. 人员要求

(1) 成交人针对本项目安排投入不少于 5 人的项目团队（含负责人），且服务小组成员需具有保险或医学相关专业。服务小组需要明确岗位职责，设立“第一责任人”制度，全权负责投保及索赔的联系事宜，分工明确、科学高效。

(2) 成交人须明确投保资料、简化投保流程。如采购人未在规定时效内缴纳保费的，不影响保单效力，保险责任期限开始后实际付款前，保险公司也应按规定保险期限承担保险责任。

四、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以保单生效时间为准。

2. 服务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3.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利润等本项目涉及的一切费用。由参评人根据遴选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参评报价，成交后，合同金额根据采购单位实际人数测算，人数不得超过 312 人（含 312 人），如超过 312 人，超过人数需采购人与成交人协商另行采购。

(2) 参评人的参评报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限额，如设参评最高限价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3) 参评人的参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遴选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4) 参评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参评人在参评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参评报价的风险。

4. 质量考核验收标准及违约金

(1) 质量考核验收标准：保险服务均满足成交人参评承诺的服务工作内容要求以及采购人的实际需求，成交人应当完整、适当履行保险合同义务。

(2) 违约金：如因成交人原因或过错导致无法履行协议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时，应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承担采购人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

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取证费等)。

5. 付款方式:

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提供的缴费单及发票确认无误后, 保费由采购人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当投保资料齐全、保费到账后, 供应商将及时出具保险单递交至采购人。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 因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的付款延误, 采购人不构成违约, 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主张任何权利。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与定评

1. 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参评人不少于三家时，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计算方法，各评委单独封闭对每个参评人进行评审和比较。

2. 成交人资格的确定，由评审小组推荐，并由采购人确认。

3. 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按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参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分值	50	40	10	100分

4. 技术评分

(1) 由评审小组对所有参评文件的技术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 评委独立进行评分，填写“技术评分表”；

(3) 评分标准：按“技术评分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4)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取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为该参评人的技术得分。

5. 商务评分

(1) 由评审小组对所有参评文件的商务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 评委独立进行评分，填写“商务评分表”；

(3) 评分标准：按“商务评分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4)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取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为该参评人的商务得分。

6. 价格评分

(1) 由评审小组对所有参评文件的价格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 基准价格分：以有效参评人中报价最低的参评报价为基准价，定其基准价格分为满分。

(3) 参评人的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参评报价×价格分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算出每个参评人的“价格得分”。

(4) 评委检查每个参评人的价格评分计算情况，确认“价格得分”。

7. 价格错误的修正：

(1) 评审小组将审查参评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参评人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2.1) 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参评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 参评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参评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 对不同文字文本参评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参评文件的参评报价，参评人同意后，调整后的参评报价对参评人起约束作用。如果参评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参评将被拒绝。

二、综合得分的计算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参评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综合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技术评分相同的，名次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评审价均相同的评审小组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三、评标优惠政策

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金融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参评文件中提交了《参评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参评人，其参评报价扣除 10%后参评。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参评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四、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人，同时向成交人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

注：本评审办法入围参评人指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参评人。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评审内容	
资格性审查要求	1. 参评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果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为分公司则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其所属集团（或总公司）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组织出具的授权函或承诺书，但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不接受同一集团（或总公司）授权两家或以上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接受集团（或总公司）与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参评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参评人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或《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原件备查。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作为项目档案材料一并保存。】
	6. 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参评（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 http://gjsy.gov.cn/sydwfrxxcx/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 ）等网站查询供应商信息，相关信息以截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7. 不同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或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并提供人员情况表及人员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加盖公章）；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参评。（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评，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参评，不允许转包、分包（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10.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所属行业：金融业。
符合性审查要求	1. 未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参评。

	2. 参评文件及参评报价表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
	3. 遴选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项目参评时，未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参评方案。
	4. 分项报价或参评总价未高于预算金额（最高参评限价）。
	5. 未出现以下情况：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6. 未出现以下情况：评审小组认为参评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参评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参评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参评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若评审小组成员对是否须由参评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小组的意见）
	7. 参评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或服务期限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
	8. 按遴选文件附件所提供的样式和要求完整填写“资格声明函及参评函”。
	9. 按遴选文件要求填写《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10. 实质性响应指标（综合遴选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满足采购人要求。
	11. 参评报价无严重缺漏项目。
	12. 参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遴选文件为出现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	是否通过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写“通过”或“不通过”)

1、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参评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即为入围参评人。

2、每一项目通过的打“○”，不通过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4、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一栏中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5、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参评人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项目评分表

类别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范围
价格评分	参评总价	10 分	报价得分=(最低报价/参评价格)×分值
技术评分 50 分	保额优化	10 分	<p>评分内容: 以参评文件《保险方案》为评价依据。 对参评人提供的保额方案进行评价： 人身伤亡保额不低于 100 万/人的服务要求下，优化每人意外伤害保障（意外身故/伤残）的保额。</p> <p>评分依据: (1) 每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障（意外身故/伤残）保额每提高 2 万元，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 (2) 保额不提高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分为 10 分。</p>
	项目日常服务方案	12 分	<p>评分内容: 对参评人提供的项目日常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1) 包含培训服务； (2) 包含建立投诉制度； (3) 包含上门便捷服务。</p> <p>评分依据: 1. 提供的方案满足上述三点的得 3 分，满足任意二点的得 2 分，满足任意一点的得 1 分，未满足不得分。 2. 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对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①方案极合理、条理极清晰、可操作性极强的得 9 分； ②方案合理、条理清晰、可操作强的得 6 分； ③方案较合理、条理较清晰、可操作较强的得 3 分； ④方案一般合理、条理一般、可操作一般的得 1 分； ⑤方案不合理、条理不清晰、可操作性差的不得分； 以上合计最高得 12 分。</p>
	项目理赔服务方案	12 分	<p>评分内容: 对参评人提供的项目理赔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1) 包含绿色通道； (2) 包含预付赔款制度（预付赔款不低于 80%）； (3) 包含重大事故应急方案。</p> <p>评分依据: 1. 提供的方案满足上述三点的得 3 分，满足任意二点的得 2 分，满足任意一点的得 1 分，未满足不得分。 2. 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对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①方案极合理、条理极清晰、可操作性极强的得 9 分； ②方案合理、条理清晰、可操作强的得 6 分； ③方案较合理、条理较清晰、可操作较强的得 3 分； ④方案一般合理、条理一般、可操作一般的得 1 分； ⑤方案不合理、条理不清晰、可操作性差的不得分； 以上合计最高得 12 分。</p>
	拟安排的项目	16 分	<p>评分内容:</p>

	主要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情况		<p>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须为参评人自有员工【提供参评人缴纳的近三个月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作为本单位员工的证明依据。若供应商成立不足三个月的，需提供成立情况说明函（格式自拟），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若为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务合同（或聘用协议），无需提供相关人员社保，亦可得分】，在此基础上，考察项目团队成员情况：</p> <p>一、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p> <p>1. 具有五年或以上保险业从业经验得6分。</p> <p>二、服务团队其他成员要求（项目负责人除外）</p> <p>1. 参评人拟安排团队服务人员具有政府机关或行政事业单位投保的团体意外险服务经验，每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p> <p>注：同一人有多个项目经验的可累计得分。</p> <p>以上二项合计最高得 16 分。</p> <p>评分依据：</p> <p>1. 提供项目服务合同关键页或者保单复印件（须体现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合同双方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险种、体现双方签字盖章页），如项目服务合同、保单不能证明项目团队人员工作经验的，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或参评人出具的人员工作经验证明复印件；</p> <p>2. 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p> <p>3. 以上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p>
商务评分 40 分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10 分	<p>评分内容：</p> <p>考察参评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开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p> <p>1. 具有政府机关或行政事业单位委托的与本项目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u>2</u> 分，最高得 <u>10</u> 分。</p> <p>评分依据：</p> <p>1. 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页复印件（须体现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合同双方的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险种、体现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盖章落款处须体现签订日期）、保单；</p> <p>2. 赔款结算书/通知书/赔款收据（提供三种材料其中之一即可）证明材料复印件（须体现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保单号、赔付金额）。</p> <p>3. 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p> <p>4. 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p>5. 同类项目业绩经验指政府机关或行政事业单位投保且出</p>

			<p>险理赔过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且要求必须为首席承保或独家承保业绩。</p> <p>6. 参评人为总公司的，该参评人自身及其下属各分公司的业绩均符合要求；参评人为分公司的，仅该参评人自身的业绩符合要求，总公司或其他分公司的业绩不予认可。</p> <p>7. 续签类合同只做为一个有效合同参与评分。</p>
	客户评价情况	10 分	<p>评分内容：</p> <p>1. 参评人每提供 1 个对应前述“同类项目业绩”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生效日期为准）评价为优/优秀/满意同等评价的履约评价书，得 2 分，最高 10 分。</p> <p>2. 参评人每提供 1 个非前述对应“同类项目业绩”的政府机关或行政事业单位投保保险项目，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生效日期为准）评价为优/优秀/满意同等评价的履约评价书，得 1 分，最高 4 分。</p> <p>注：评分内容（1）和（2）可合并计分，最高分 10 分。</p> <p>评分依据：</p> <p>参评人提供被服务单位总体履约评价为“优”或“优秀”或“满意”或“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p> <p>注：</p> <p>1. 参评人为总公司的，该参评人自身及其下属各分公司的业绩均符合要求；参评人为分公司的，仅该参评人自身的业绩符合要求，总公司或其他分公司的业绩不予认可。</p> <p>2. 同一项目续签合同的不重复计分；</p> <p>3. 投保单位或其代表针对项目出具的履约评价视为投保人出具的履约评价，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或业务章。投保单位代表指的是投保单位内设机构、直属机构、派出机构及投保单位授权委托的第三方机构。</p>
	偿付能力充足率	10 分	<p>评分内容：</p> <p>考察参评人 2024 年全年四季度总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平均值：</p> <p>1. 优评分标准：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geq150%的，得 10 分；</p> <p>2. 良评分标准：15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geq130%的，得 6 分；</p> <p>3. 中评分标准：130%$>$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geq100%的，得 3 分；</p> <p>4. 差评分标准：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100%，不得分。</p> <p>评分依据：</p> <p>供应商须提供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官方网站披露的偿付能力报告截图，若 2024 年第四季度未披露，可提供 2023 年第四季度至 2024 年第三季度。</p>
	保险消费投诉情况	5 分	<p>评分内容：</p> <p>考察参评人总公司全国亿元保费投诉量（件/亿元），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查询记录，2024 年度保险消费投诉</p>

			<p>情况中参评人总公司亿元保费投诉量的简单算数平均数（即四个季度的总和除以 4）（件/亿元），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优评分标准：在 [0, 5) 区间的，得 5 分； 2. 良评分标准：在 [5, 10) 区间的，得 3 分； 3. 中评分标准：在 [10, 15) 区间的，得 1 分； 4. 差评分标准：投诉量 ≥ 15，不得分。 <p>评分依据： 参评人提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查询记录。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若 2024 年第四季度未披露，可提供 2023 年第四季度至 2024 年第三季度。</p>
	企业诚信	5 分	<p>评分内容： 参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深财规〔2023〕3 号）相关规定，如参评人在全国范围内存在因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财政部门罚款等一般行政处罚信息，或者存在该办法第十一条所称在本市集中采购活动中的一般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且在公示期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p> <p>评分依据：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市、区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参评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具体以开标当日上述渠道的全部查询结果为准。评审过程中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参评人诚信查询结果。</p>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号：XXXXXX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保险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邓天峰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石鼓路街 3001 号 1 至 5 楼室

乙方：XX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XXX

地址：XXX

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保险人：XXX（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条 投保人：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以下简称甲方）。

第三条 被保险人：年龄在 18 周岁至 65 周岁，身体健康、能正常工作的单位在职在岗政府专职消防员为符合本协议承保范围的被保险人，甲方办理投保手续并经乙方审核同意后，由乙方分别签发保险合同。具体人数和姓名以甲

方提供并经乙方审核确认的“投保交费清单”为准。

第四条 受益人

在本合同项下，约定身故保险金受益人为被保险人的法定继承人；其他各项保险金（残疾、医疗、重大疾病、住院津贴等）受益人均为被保险人本人，不接受其他指定。

第五条 保险期间

被保险人为政府专职消防员的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为 XXX 年 XXX 月 XXX 日零时起至 XXX 年 XXX 月 XXX 日二十四时止。

第六条 投保险种

第七条 保险金额及保险费（含税）

每一被保险人的保障内容、保险金额与保险费明细详见甲方提供并经乙方审核确认的“投保交费清单”。

每份保险金额和保险费标准（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保险责任	保额	保险责任简述	适用条款
因公意外身故/伤残	XX 万元		
非因公意外身故/伤残保障	XX 万元		
猝死保障	XX 万元		
政府专职消防员总人数	XXX 人		
每份保费（人/年）	XXX 元		

第八条 保险责任约定

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根据相关保险条款的规定以及本条下列约定承担保险责任。如下述约定内容与保险条款规定不一致的，以下述约定为准。下述约定未尽事宜，按保险条款规定执行。

(一) 因公意外身故/伤残

(二) 非因公意外身故/伤残保障

(三) 猝死保障

第九条 保险合同变更服务

以下约定针对被保险人增加、减少和身份信息变更等保全业务。甲方可选择在线办理新增及离职人员的变更手续，但办理保全业务的时间不超过本保险合同的满期日期。

(一) 保全办理约定

在本保险合同项下，为简化被保险人变更操作手续，在保险责任有效期内，如有符合投保条件的新员工入职或已投保员工离职，可按照以下约定追溯生效日增减被保险人：

1、投保人应及时办理新入职人员的“增加被保险人”手续和离职人员的“减少被保险人手续”，被保险人生效追溯期为 40 天。但投保人申请办理被保险人增减变更的日期以本保险合同的满期日为限，即投保人需在保险合同满期日前办理完所有增减人员变更手续，逾期乙方不予受理。

2、投保人按上述第 1 条约定时间内定期办理被保险人增减变更（入职增人和离职减人），申请资料中至少需注明：保单号码、变更类别（增人、减人）、

申请日期、增人信息（姓名、证件类别、证件号码、险种、保额、**入职日期**）、减人信息（姓名、证件类别、证件号码、**离职日期**）、其他补充说明事项。变更申请资料需按照双方约定方式提交，如无约定，则应加盖投保人公章并以书面资料形式提交。

3、乙方受理并审核通过投保人提交的变更申请后，在本保险合同项下，对入职增加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其入职日零时生效，对离职减少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其离职日零时终止。

4、如符合投保条件的新入职员工在其入职后、投保人约定办理变更手续日期前已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投保人应按上述约定及时办理增加被保险人手续，且索赔时还须提供相关入职证明资料，包括：单位证明、劳动合同、出险当月工资表等。

如甲方未按照上述约定办理每月定期增减被保险人变更手续，或提交的变更申请经乙方审核后不予通过的，则按以下约定执行：

1、如投保人未按约定办理增减人员变更手续，在乙方受理并审核通过投保人提交的变更申请后，对于新增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乙方受理日期（指乙方接收到投保人变更申请的日期，下同）的次日零时生效，对减少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乙方受理日期的零时终止，不能往前追溯。对新增被保险人在办理变更手续前发生的事故，乙方不承担保险责任。

2、如投保人在提交的变更申请资料中未注明增加被保险人的入职日期和减少被保险人的离职日期，在乙方受理并审核通过投保人提交的变更申请后，对于新增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乙方受理日期的次日零时生效，对减少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乙方受理日期的零时终止，不能往前追溯。对新增被保险人在办理变更手续前发生的事故，乙方不承担保险责任。

3、乙方受理后经审核不予通过的变更申请，则投保人提交的变更申请无效，投保人应按照具体情况及时进行相应处理。1、如甲方未按约定办理增减人员变更手续，在乙方受理并审核通过甲方提交的变更申请后，对于新增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乙方受理日期（指乙方接收到甲方变更申请的日期，下同）的次日零时生效，对减少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自乙方受理日期的次日零时终止，不能往前追溯。对新增被保险人在办理变更手续前发生的事故，乙方不承担保险责任。

（二）保全保费计算

1、新增被保险人应收保险费（含税价）=每人年保险费（含税价）标准×实际承保天数/保险期间天数

2、减少被保险人应退保险费（含税价）=每人实收保险费（含税价）×（1-实际承保天数/保险期间天数）

3、如减少的被保险人已发生理赔的，则该险种应退保险费（含税价）为0。

第十条 理赔处理约定

（一）理赔流程

1、报案

如被保险人发生保险事故，甲方、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进行报案：

（1）致电乙方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XXX；

（2）致电乙方指定服务人员；

报案内容：单位名称（告知是**单位的员工）、出险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或性别、出生年月日等基本信息）、出险时间、事故情况及治疗情况、联系电话等。

2、准备索赔资料

可致电 XXX 或乙方指定服务人员，咨询索赔流程及索赔资料事宜。

3、提交索赔资料（是否构成有效理赔以是否提交了理赔资料为准）

乙方指定上门服务人员可根据要求，定期上门收单（重大事故可随时上门收取），协助整理索赔单证。

4、审核索赔资料

（1）乙方审核索赔资料，对于理赔文件缺失的，乙方通知甲方或被保险人，要求补充提交相应理赔资料。

（2）正常理赔完成后，乙方通知甲方/被保险人/受益人，并及时给付保险金。

5、领取保险金

为确保资金安全，乙方统一采取转账方式给付保险金。

（二）索赔资料

1、各类保险金索赔通用资料

（1）通用基本资料：

I. 《理赔申请书》、《理赔委托书》

II. 身份证及银行账号复印件

（2）伤残类保险金给付

I. 需要申请伤残鉴定的客户可提交伤残保险金理赔申请，由乙方指引于指定的伤残鉴定机构进行伤残鉴定，并返回伤残鉴定报告。

深圳市内乙方指定的伤残鉴定机构为：XXX。

II. 被保险人门诊、急诊或住院病历、出院小结复印件；

（3）身故保险金给付

I. 病历资料（出院小结、病历等）；

II. 死亡通知书、户口注销证明及火化证明复印件（三选二）；

III. 受益人及出险人身份证复印件；

IV. 保险金受益份额公证书及受益人存折复印件；

V. 乙方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出具的意外伤害死亡原因证明、交通事故应有交警部门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工伤死亡应有劳动或安监部门出具的工伤死亡事故处理证明、治安案件应有公安刑侦部门出具的案情证明或尸体检验报告；

根据个案特殊情况，乙方可能会另行联系出险人配合提供与出险事故相关的其他资料。

（三）理赔处理时限约定

所有案件（包括存疑案件），乙方在接到申请人提交完整申请资料之日起 30 日内结束调查并做出核定；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申请人达成给付保险金的协议后 10 日内完成保险金给付，因甲方提供账户有误或状态异常的，自其提供正确账号起 10 日内完成保险金支付；经核定后确定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作出核定之日起 3 日内向申请人发出拒绝给付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对于确属非乙方原因导致 30 内无法结案的，乙方将及时与甲方进行沟通，发出书面说明告知不能结案的原因。

第十一条 其他服务约定

乙方为甲方团体保险项目指派专业服务人员，作为本保险项目日常服务人员，提供专业的保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1、上门收集投保资料及保险合同保全变更资料，办理投保及变更手续。
- 2、上门协助准备索赔资料和办理索赔手续，并跟踪反馈理赔进展情况，提供理赔咨询服务；
- 3、随时电话受理咨询及报案；
- 4、负责与甲方保险经办部门及经办人员的日常沟通，及时响应并解决问题。

服务联系人：XXX；联系电话：XXX。

第十二条 支付保费

(一) **首期保险费**：甲方在投保时一次性支付。

(二) **合同保全应收/应退保险费**：在保险合同有效期间，每次因保险合同变更（包括但不限于被保险人增加或减少）导致的保费变动，甲乙双方约定在保单满期后 30 日内统一进行结算。如结算保费差额为应收保费，自保险合同达到结算条件六十日内为滞纳金免息期，在免息期内进行结算处理不收取滞纳金，免息期后可以收取滞纳金，记息期至免息期次日起开始计算，具体计算公式如下：滞纳金=结算应收余额×利率×滞纳天数，按万分之五的日利率以天单利方式计收取滞纳金。其中：**滞纳天数不含六十日的免息期**。在甲方结算保费前，乙方将暂停受理甲方员工的所有赔付申请，直至甲方完成结算。

(三) 保险合同的保险费由甲方在本保险协议签订后，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转账到乙方指定账号。

乙方收款户名：XXX

乙方收款账号：XXX

乙方收款开户行：XXX

(四) **付款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缴费单及发票确认无误后，保费由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支付，当投保资料齐全、保费到账后，乙方将及时出具保险单递交至甲方。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因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的付款延误，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第十三条 保险合同构成

(一) 保险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包括：投保单及甲方提供的其他投保资料（团体健康告知书、投保声明书、其他告知书或补充资料等）；被保险人清单、被保险人变更申请清单、保险单、批单及批注；甲乙双方签订的协议及其附件

等。

(二) 如本协议的约定与保险单载明的内容或附件中保险条款规定相冲突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本协议未尽事宜，则以保险单载明的内容和保险条款规定为准。

第十四条 保密条款

(一) 甲乙双方均同意对本协议的所有内容严格保密，未经双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但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有权机关要求的除外。

(二) 甲乙双方对因本协议项下的合作事项而获悉的对方及对方员工的所有资料、数据、信息等均应承担保密责任。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中所受领的保密信息应及时返还另一方或在另一方的监督下予以销毁。擅自留存备份信息，视为违反保密约定。

(三) 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四) 无论本协议因何种原因终止，本保密条款依然有效，对甲乙双方仍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五条 甲方声明

乙方已对承保协议、保险条款的内容履行了说明义务，并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履行了明确说明义务。对于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乙方在本协议及其附件中已用加粗黑体字予以提示。甲方已仔细阅知、理解了承保协议、保险条款尤其是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解除合同等规定，并同意遵守。

第十六条 本协议主文本及附件用中文书写，受中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进行解释，当事人（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保险人）应共同遵守本协议。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当事人（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保险人）有权向

被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本协议下甲方首份保险合同生效时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壹年，本协议下甲方的每份保险合同的投保日期应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期满前 10 个工作日双方协商续约事宜，协商不成的，本协议满期后效力终止。本协议的终止，不影响在本协议有效期间签订的保险合同的效力。

第十八条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加以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附件：产品条款

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附件与协议正文约定不同之处，以协议正文为准。

（以下无正文）

签署声明：各方仔细阅知、充分知悉且已理解本协议全部内容，于本页签章予以确认；各方均保证，下列之签名者已获有效授权并足以代表各方签署本协议。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产品条款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协商确定。

第五章 参评文件格式

唱标文件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5-057

参评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参评报价表

项目编号：SSZX2025-057

项目名称	参评总价（元）	合同期限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致：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或手机号码：（如法定代表人为参评人代表，则必须填写此项）。

我系参评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本证明书用于参评人名称签署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参评文件、进行合同参评、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反面

说明：

1. 本证明书要求参评人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招参评文件中涉及需法定代表人授权和签字（或盖私章）之处，非法人组织可由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
4. 如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参与参评，必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可不用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参评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私章）：

参评单位（盖公章）：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参评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要求参评人提供有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如是代理人（受托人）参与参评，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且《参评函》的委托代理人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的代理人（受托人）必须一致。

参评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参评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 一、资格声明函
- 二、参评函
-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 五、参评报价表格式
- 六、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 七、保额优化（格式自拟）
- 八、项目日常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九、项目理赔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十、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情况（格式自拟）
- 十一、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拟）
- 十二、客户评价情况（格式自拟）
- 十三、偿付能力充足率（格式自拟）
- 十四、保险消费投诉情况（格式自拟）
- 十五、企业诚信（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十六、参评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评审指引表

(置于参评文件的首页)

为方便参与该项目的评委专家的评标，快速找到评审事项与该项目参评文件所对应的位置，请参评人参照下表格式，编制本项目评标指引表。

项目评标指引表

一、资格性检查指引			
序号	资格性检查项目	证明文件	起止页码
1	参评人不具备参评资质要求，或未提交相应资格证明材料的。	营业执照	
		
2	参评人未按遴选公告要求的时间完成报名的	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需求单位核查。	
二、符合性检查指引			
序号	符合性检查项目	参评人自查情况	
1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参评。	不存在（示例）	
2	参评文件及参评报价表未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		
3	遴选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项目参评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参评方案。		
4	分项报价或参评总价高于预算金额（最高参评限价）的。		
5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6	评审小组认为参评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参评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参评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参评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若评审小组成员对是否须由参评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小组的意见）		
7	参评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或服务期限不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		
8	未按遴选文件附件所提供的样式和要求完整填写“资格声明函及参评函”的。		
9	未按遴选文件要求填写《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10	实质性响应指标（综合遴选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满足采购人要求。		
11	参评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		
12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遴选文件属于参评无效的。		
三、评分指引			
评分	评分项目	对应	起止

类别		章节	页码
技术部分	(请根据项目评分表内容调整)		
	示例：实施方案		
商务部分	(请根据项目评分表内容调整)		
	示例：类似业绩		

注：

1. 对于“参评人自查情况”，请参评人根据检查项目认真自查，并参照示例填写“存在/不存在”，如填写“存在”将可能导致参评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2. 对于“综合评分指引”请参评人按照第二册第二章的《项目评分表》的评分要求，根据各评分项目以自上而下的顺序编制。因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标效率及评标结果者，参评人自负其责。

一、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致：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根据贵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SZX2025-057）的采购公告，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评审，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参评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参评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与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参评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为同一人且不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我单位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况。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非联合体参评，非采用进口产品参评，成交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我单位确认并承诺：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①参评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果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为分公司则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其所属集团（或总公司）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组织出具的授权函或承诺书，但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不接受同一集团（或总公司）授权两家或以上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接受集团（或总公司）与分公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参评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②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情况（提供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

（注：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规定，以下内容将作为评审委员会和主管部门判定本项目不同参评供应商是否涉嫌、属于串通参评的重要依据，请供应商认真填报，并保证所填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1. 情况一览表

序号	内容	姓名	身份证号	社保缴纳单位	社保缴纳年月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	主要经营负责人				
3	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				
4	项目负责人				
5	主要技术人员 1				
6	主要技术人员 2				
7				

2. 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2）主要经营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3) 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4)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5) 主要技术人员 1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6) 主要技术人员 2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7) ……

③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发现《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明显笔误或者含义不明确的，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后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参照《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第十八条精神）。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本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项目名称），属于____（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请选择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 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

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日期：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仅限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样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并提供： 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提供服务； 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承诺人在处打√）。本条所称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参评单位（**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④参评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二、参评函

参评函

致：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根据贵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SZX2025-057） 的采购公告，本人代表参评人参加评审，并提交参评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全部满足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参评文件中另有与遴选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我方同意采购人有权要求我方按照遴选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我方并同意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我方参评总报价包含采购需求说明的所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内容，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参评总报价中，成交后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遴选文件内容，包括澄清、延期、更正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遴选文件要求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我方同意本项目参评有效期为自评选截止之日起 90 日，如我方获成交，同意评选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参评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参评。我方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

5.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6. 我方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 / 单位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参评，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7. 与本评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现场递交至：

参评人地址及项目联系人：

电话：

参评人名称（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

参评人委托人（代表）签名或印鉴：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致：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或手机号码：（如法定代表人为参评人代表，则必须填写此项）。

我系参评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本证明书用于参评人名称签署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参评文件、进行合同参评、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反面

说明：

1. 本证明书要求参评人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招参评文件中涉及需法定代表人授权和签字（或盖私章）之处，非法人组织可由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
4. 如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参与参评，必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可不用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参评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私章）：

参评单位（盖公章）：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参评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要求参评人提供有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如是代理人（受托人）参与参评，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且《参评函》的委托代理人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的代理人（受托人）必须一致。

五、参评报价表格式

参评报价表

项目编号：SSZX2025-057

项目名称	参评总价（元）	合同期限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政府专职消防员团体意外险服务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序号	采购需求指标	参评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参评文件位置及页码
	第二章采购需求/三、服务/技术要求			
	第二章采购需求/四、商务要求			

注：如遴选文件中标有“★”的条款为不可偏离条款，如有一条偏离将做参评无效处理，▲为重要项目，任何未响应或负偏离将被严重扣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条款，如未提供证明文件，视为负偏离。

（此表可延长）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保额优化（格式自拟）

八、项目日常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九、项目理赔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十、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情况（格式自拟）

十一、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拟）

十二、客户评价情况（格式自拟）

十三、偿付能力充足率（格式自拟）

十四、保险消费投诉情况（格式自拟）

十五、企业诚信（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十六、参评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